

臺北市 112 學年度民族國小第十二屆「好學生、好品德」演講暨說故事比賽初賽報名表

甲組-演講(四~六年級)

乙組-說故事 (一~三年級)

班級:	座號:	姓名:
家長簽名:		連絡電話:
比賽題目: 應切中好學生、好品德主題		
<p>此報名表請於 3/5 前送至學務處生教組曾老師收。 (1)校內初賽日期: 3/12(二)12:40 一樓大會議室 (2)校內初賽優勝者甲、乙組各一名代表學校參加正式比賽</p>		

評分標準

1. 甲組

- (1)內容內容 45% :自行取材，可穿插故事或個人經驗及想法，並以結構組織完整為重點，能展現品德教育意涵與創意為主。
- (2)語音語音 45% :咬字清晰程度、言語表達能力、說話語調語氣及現場氣氛掌握。
- (3)台風台風 10% :禮貌、儀容、態度、表情等綜合評比。
- (4)演講限時演講限時 5 分鐘，在 4 分鐘時將聞鈴聲一響，5 分鐘時將聞鈴聲二響，應即結束。5 分鐘鈴響後每超過 15 秒扣一分，超過 30 秒扣兩分以此類推。
- (5)道具僅限於輔助效果僅限於輔助效果，不列入評分範圍。

2. 乙組

- (1)內容 45% :自行取材，可穿插故事或個人經驗及想法，並以結構組織完整為重點，能展現品德教育意涵與創意為主。
- (2)語音 45% :咬字清晰程度、言語表達能力、說話語調語氣及現場氣氛掌握。
- (3)台風 10% :禮貌、儀容、態度、表情等綜合評比。
- (4)說故事限時 4 分鐘，在 3 分鐘時將聞鈴聲一響，4 分鐘時將聞鈴聲二響，應即結束。4 分鐘鈴響後每超過 15 秒扣一分，超過 30 秒扣兩分以此類推。。
- (5)道具僅限於輔助效果，不列入評分範圍。

備註:比賽時皆不需報出校名，正式比賽得由評審委員予以扣分。